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0年8月31日按照百慕大1981年公司法令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為免稅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的股份於2001年3月14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另外，本公司股份還於2002年10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於2005年12月9日向聯交所遞交了關於申請自願撤銷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的申請書，其詳情見本公司於2005年12月9日發佈的公告。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主要經營範圍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本年度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主要經營範圍的性質沒有發生任何重要變化。

2. 採用新的修訂版的國際財務報告標準和國際會計標準的影響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經採用了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IASB」)和IASB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IFRIC」)所頒佈的所有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相關的新的修訂版的標準和解釋，這些標準和解釋對於始自2005年1月1日的會計期有效。

採用這些新的修訂版的標準和解釋不會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重大變化。考慮了某些標準中包含的具體的過渡期規定。採用這些標準和解釋未使這些財務報表中的金額或披露事項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尚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標準或解釋。採用該等標準或解釋不會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發生重大變化。

2. 新的修訂版的國際財務報告標準和國際會計標準的影響(續)

IAS 1(修訂版)	資本披露 ⁵
IAS 19(修訂版)	精算的收益和虧損、集團計畫及披露 ²
IAS 21(修訂版)	滙率變化的影響 ²
IAS 39(修訂版)	預測的集團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套期保值會計核算 ²
IAS 39(修訂版)	公平價值選擇 ²
IFRS 4 和 IAS 39((修訂版)	財務保證合同 ²
IFRS 6	礦產資源的開發及評估 ²
IFRS 7	金融工具 — 披露 ⁵
IFRIC 4	確定某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²
IFRIC 5	對因停產、復原和環境復原資金而產生的權益的權利 ²
IFRIC 6	因參與特殊市場(廢棄的電力及電力設備)而產生的負債 ¹
IFRIC 7	運用 IAS 29 高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項下的重編報表法 ³
IFRIC 8	IFRS 2的範圍 ⁴

附註：

1. 對於始自2005年12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有效。
2. 對於始自200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有效。
3. 對於始自2006年3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有效。
4. 對於始自2006年5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有效。
5. 對於始自2007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有效。

3. 會計政策綜述

(a) 編製的基準

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並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編製的。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進行經營。因而，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本集團的所有主要公司的實用貨幣和記賬貨幣計值。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b) 合併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扣除了所有實質性的公司內部交易及餘額)。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分別自收購之生效日期起或截止到出售的生效日期予以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使用會計購買法。

(c) 收入的承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該收入可被按照以下基準進行可靠計量時，該收入被承認：

- (i) 銷售貨物：當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經轉移給買主時，條件是本集團保持既不參與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也不對所銷售貨物保持有效控制；
- (ii) 利息收入：按照時間比例的基準，考慮未償還的本金和適用的實際利率；及
- (iii) 股息收入：當股東接受付款的權利成立時。

(d) 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所有回報和風險仍屬於出租人的租賃被記作經營性租賃。此類經營性租賃的租金在租期內被按照直線法記入損益表。

經營性租賃項下的土地租賃款最初按原價記賬，隨後在租期內按直線法予以承認。如果租賃款無法在土地和房屋之間進行可靠分配，則全部租賃款作為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財務租賃被包含到土地和房屋的成本。

(e) 金融工具

資產負債表所承載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和銀行結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和銀行借款。所採用的承認方法披露於與各個專案相關的單獨會計政策表述中。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f) 物業、廠房和設備

物業、廠房和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之表述按照成本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損。一項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和將資產置於其計畫用途之工作狀態和位置的直接應佔費用。物業、廠房和設備投入運營後發生的支出，如維修和維護費，一般記入發生期的損益賬。如果能夠清楚地表明該支出已使公司預期從使用每項物業、廠房和設備所獲得的未來經濟利益增加，該支出被記作該資產的附加成本或重置。

折舊按照直線法計算，以勾銷每項物業、廠房和設備在下述預計使用壽命內的價值：

租賃的土地和房屋	租期或50年(以時間短者為準)
租賃物裝修	租期或10年(以時間短者為準)
廠房和設備	10年
家俱、固定裝置和辦公設備	5年
車輛	5年

損益賬中所承認的出售或退廢每項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或虧損，是相關資產的銷售得款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代表正在建設中的物業、廠房和設備，對其進行的表述按照成本減任何減損，並且未予以折舊。成本包含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供使用時，被重新分類到適合的物業、廠房和設備分類中。

(g) 資產的減損

本集團的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和設備須經過減損檢查。如果有事件或情形變化表明某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超過重置金額，則審查資產的賬面金額的減損情況。如果審查確定某項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重置金額，則立即在損益表中承認減損損失。

重置金額是資產的淨變現價值和使用價值之中金額較高的那項。淨變現價值是按照在懂行的而且自願的各方之間以公平交易銷售資產所獲得之預計金額減去出售費用。使用價值是預計從持續使用資產以及使用壽命到期時出售資產所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在現在的價值。重置金額是為單獨資產預計的，如果這樣不可能的話，則是為資產是其組成部分的現金產生單位預計的。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g) 資產的減損(續)

如果有跡象表明所承認的某項資產的減損損失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則對重置金額進行估計並與賬面金額進行對比。如果用於承認某項資產自上次承認減損損失以來的重置金額的估計已經發生變化，則資產的賬面金額被增加至重置金額，如果減損損失以前未曾獲承認，則不應超過資產的賬面金額(折舊或攤還之淨額)。減損損失的該等回撥被記入損益表。

(h)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從而從其經營活動獲得利益的公司，不管本公司在該家公司中擁有多少股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僅在已收股息和應收股息範疇內被包括在本公司的損益表內。在附屬公司中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任何減損損失進行記賬。

(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在其中擁有長期股權(一般不低於20%的投票權)且能夠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公司(不是附屬公司)。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分佔的收購之後的業績和公積金被分別記入綜合損益表和綜合公積金。本集團在附屬公司的權益按照以權益會計核算方法計算出的本集團分佔的淨資產減去任何減損記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j) 商譽

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代表收購價格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獲得的在可確認的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允淨值中分佔的權益的部分。在最初的承認之後，商譽按照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損進行計算。

每年對商譽進行檢查以確定減損情況，如果有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價值有可能發生減損，須進行更為頻繁的檢查。

於出售聯營公司時，參照出售之日的淨資產計算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包括應佔的商譽金額減去累計減損以及任何相關公積金(適當時)。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j) 商譽(續)

就減損檢查目的，獲得的任何商譽被分配給每個預計將從合併所產生的協力優勢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重置金額來確定減損。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的重置金額低於賬面金額，則減損得到承認。如果商譽是某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組成部分並且是被出售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的組成部分，則在確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的業務相關的商譽被包含於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內。在這種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所出售的業務的相關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算。

(k)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和淨變現價值(扣除了滯銷貨物的折扣)兩者中較低的價格記賬。成本的確定按照先進先出的原則，如果是半成品和製成品，則包括正常業務水平所需的直接材料費、直接人工和適當比例的製造費用。淨變現價值是按照預計售價減去完工及出售所發生的任何預計費用進行計算的。

(l)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予以承認，隨後按攤提金額減去結算金額進行計量。

(m)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貿易賬款和其他應收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予以承認，隨後按攤提金額進行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受到減損時，在損益表內承認對預計無法收回的金額提供的適當備抵。所承認的備抵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計的將來現金流量在現時的價值(按照最初承認之時的實際利率進行折讓)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的。

(n) 準備金和或有專案

如果因過去的事件而存在一項現在的法定或推定債務，並且可能需要有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償付該債務，而且可能對債務的金額進行可靠的估計，在這種情況下準備金被承認。定期對準備金進行審查和調整，以反映現在的最佳估計。如果款項的時間價值是重大的，則準備金的金額是預計償付債務所需要的支出在現時的價值。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n) 準備金和或有專案(續)

或有負債未在財務報表中予以承認。除非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小，才對或有負債進行披露。或有資產未在財務報表中予以承認，但在有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流入時對之進行披露。

(o) 借款費用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格資產(即：需要花費相當一段時期來為其計畫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款費用，被記作這些資產之成本的組成部分。在資產已為其計畫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時，停止計入該等借款費用。從記入的借款費用中扣除具體借款之臨時性投資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其對合格資產的支出待決)。其他借款費用是在發生期支出的。

(p) 退休金和養老金費用

按照中國政府的有關法規，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已經參加了當地市政府的退休金計畫(「該計畫」)，該計畫要求中國的附屬公司將公司員工一定比例的基本工資繳納給該計畫，為職工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當地市政府承諾承擔向中國附屬公司所有現有的和將來的退休員工支付退休福利的義務。本集團在該計畫中的唯一義務是一直向上述計畫繳納所要求的捐款。該計畫項下的捐款在發生時被記入損益賬。該計畫沒有規定被沒收的捐款可被用於減少將來的捐款。

本集團已經按照強制性準備基金計畫條例，在香港為其合資格員工參加了固定繳款的「強制性準備基金」退休金計畫(「MPF」計畫)。捐款額根據員工基本薪金的一定比例計算，並在按照 MPF 計畫之規則需要付款時記入損益賬。MPF 計畫的資產單獨記入獨立管理的資金，與本集團的其他資產分開持有。按照 MPF 的規則，除了本集團僱主的主動捐款(可於員工在擁有保留退休金權利之前離職時，全部退還給本集團)之外，本集團的僱主捐款在捐入 MPF 計畫後全部屬於員工。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q) 税金

就財務報告而言，中國企業所得稅是按照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稅率提供的，對於就所得稅而言無法評估和扣除的收入和支出專案作了調整。

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税金是使用負債法、對資產負債表之日期的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其賬面金額之間的所有臨時性差額提供的。遞延稅務負債被承認為所有應徵稅的臨時性差額。對於所有可扣除的臨時性差額、結轉的未使用稅務資產及未使用稅務損失，遞延稅務資產被承認，以使能夠得出應稅利潤（對其可使用可扣除臨時性差額、結轉的未使用税金資產及未使用税金損失）。

遞延稅務資產和負債是按照預計於資產變現期或債務結算期適用的稅率計算的，該預計稅率是根據資產負債表之日期已經執行或大部份執行的稅率預計的。

(r) 外幣

在被合併的實體的單獨財務報表中，使用外幣進行的交易按照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成單個實體的職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和進行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年末的匯率以外幣計值）的交易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和虧損，在損益表中予以承認。

在綜合財務報表內，附件公司的所有單獨報表（原來以不同於本集團的表述貨幣的幣種進行表述）已被換算成人民幣。資產和負債已按照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盤匯率換算成人民幣。收入和費用已按照報告期的平均匯率換算成本集團的表述貨幣。因這一程式而產生的差額在權益部分的貨幣換算公積金中予以處理。因收購外部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和公允價值調整已按外部實體的資產和負債予以處理並按照收盤匯率換算成人民幣。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s) 研究和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費用被記入損益賬。

新產品開發專案發生的支出只有在以下情況下才被記入或遞延：該項目可被清楚地定義；該支出可以單獨區分並進行可靠計量；有合理的確定性來證明該項目在技術上的可行性；產品具有商業價值。不符合這些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發生時計入支出。

對於遞延的開發費用，在產品的商業壽命內(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不超過5年)使用直線法進行攤還。

當資產不再使用時，每年審查開發費用的賬面價值是否存在減損，如果有跡象表明在報告年度內發生了表示賬面價值不能得到重新獲得的減損，則進行更頻繁的審查。

在截至2005和2004年12月31日止的每個年度內，所發生的所有研究和開發費用對本集團不算重大，被記入發生年度的損益表。

(t) 關聯方

下述情況下的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方直接、或通過一個或多個仲介間接(i)控制或受控於本公司／集團，或與本公司／集團受到共同的控制；(ii)在本公司中擁有權益，使其對本公司／集團擁有重要影響；或(iii)擁有對本公司／集團的聯合控制；
- (b) 該方是聯營公司；
- (c) 該方是一家共同控制的實體；
- (d) 該方是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的親屬；
- (e) 該方是(a)或(d)項中所指的任何個人的家庭成員；
- (f) 該方是一家(d)或(e)項中所指的個人控制的、共同控制的或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或者該等個人在其中擁有重要表決權的實體；或
- (g) 該方是針對本公司／集團的員工福利的聘用後福利計畫中的一方，或者是作為本公司／集團的關聯方的任何實體中的一方。

3. 會計政策綜述(續)

(u) 股息

董事們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在資產負債表中的股東權益部分中被以單獨一行列為對未分配利潤的分配，直到該股息在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們的批准。當這些股息獲得了股東的批准並派發時，被承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的宣派和派發同時進行，因為公司細則授予董事們派發中期股息的權利。因而，中期股息於宣派和派發時被直接承認為負債。

(v)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含留存現金和銀行存款、活期存款和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之現金的、價值變化風險不大的易變賣的短期投資(期限短，一般於獲得時不超過三個月)。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和現金結存包含不限制用途的留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

(w) 貸款和借款

貸款和借款最初是按公允價值(扣除了所發生的交易)承認的。貸款和借款隨後用實際利息法按照攤提成本記賬。

4. 收入

營業收入代表所銷售貨物在扣除返還及貿易折讓並勾銷了所有重要的集團內部交易之後的淨發票金額。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銷售收入 — 銷售貨物	7,667,114	6,532,075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381	8,377
其他	9,318	8,329
	12,699	16,706

關於按業務劃分的本集團營業收入的進一步分析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本公司截至2005和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代表得自其附屬公司的股息收入。

5. 經營活動產生的利潤

經營活動產生的利潤是在借記／(貸記)了以下各項之後得出的：

	集團		公司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的成本	6,709,580	5,455,267	—	—
折舊	165,350	158,834	—	—
經營性租賃的土地和房屋租金	14,301	9,003	—	—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7)*)	317,249	191,879	785	785
減：退休計劃捐款	(16,443)	(9,947)	—	—
包含於以下研究和開發 費用中的金額	(2,364)	(3,928)	—	—
	298,442	178,004	785	785
退休計劃捐款	16,443	9,947	—	—
研究和開發費用*	5,459	12,073	—	—
撥回無法收回的應收 貿易賬款的備抵*	(7,888)	(6,354)	—	—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	3,218	8,388	—	—
審計師的報酬				
— 本年度準備金	2,000	3,400	—	—
— 上年度少提的準備金	1,508	—	—	—
	3,508	3,400	—	—
利息收入	(3,381)	(8,377)	—	—

* 本年度的研究和開發費用、撥回無法收回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備抵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被包括到綜合資產負債表首頁的「其他營運費用」。

包括重要管理人員的補償金。

6. 財務費用

	集團		公司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須在五年內全部償還的 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	10,274	12,704	—	—

7. 董事薪酬

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第161章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費用	795	731
其他報酬：		
薪水、津貼和實物福利	6,360	6,360
與績效掛鈎的獎金	—	—
養老金計劃捐款	—	—
	6,360	6,360
	7,155	7,091

7. 董事薪酬(續)

每位董事(按名字表列)截至2005和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酬如下：

	2005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水、 津貼和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非規定 的獎金 人民幣千元	一次性 總付的 支出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 計劃捐款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熙國	265	—	—	—	—	265
陳健生	265	—	—	—	—	265
歐進福	265	—	—	—	—	265
	795	—	—	—	—	795
執行董事：						
明金星	—	2,120	—	—	—	2,120
周連奎	—	2,120	—	—	—	2,120
周連良	—	2,120	—	—	—	2,120
	—	6,360	—	—	—	6,360
合計	795	6,360	—	—	—	7,155

7. 董事薪酬(續)

	2004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水、 津貼和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非規定 的獎金 人民幣千元	一次性 總付的 支出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 計劃捐款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熙國	244	—	—	—	—	244
陳健生	244	—	—	—	—	244
歐進福	243	—	—	—	—	243
	731	—	—	—	—	731
執行董事：						
明金星	—	2,120	—	—	—	2,120
周連奎	—	2,120	—	—	—	2,120
周連良	—	2,120	—	—	—	2,120
	—	6,360	—	—	—	6,360
合計	731	6,360	—	—	—	7,091

本年度中沒有關於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本年度內，本集團沒有為了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在其加入本集團時向董事們支付酬報，或以之作為對其失去職務的補償。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05和200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按照新交所上市手冊第12章第1207.11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們的薪酬如下：

	執行董事	集團獨立 非執行董事	合計
低於250,000新幣 (相當於低於約1,214,000人民幣)	—	3	3
250,000新幣至低於500,000新幣 (相當於約1,214,000人民幣至 低於約2,429,000人民幣)	3	—	3
	3	3	6

8. 薪金最高的五位員工

本年度中薪金最高的五位員工包括三位董事(2004年：三位)，其薪酬詳情刊載於上文之附註7。其他兩位薪金最高的非董事員工(2004年：兩位)的薪酬情況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57	1,694
養老金計劃捐款	25	25
	1,682	1,719

兩位薪金最高的非董事員工的薪酬均介於零至1,000,000港幣之間(相當於零至1,041,000元人民幣)。

本年度內，本集團沒有為了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在其加入本集團時向兩位薪金最高的非董事員工支付酬報，或以之作為對其失去職務的補償。

9. 税金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80,219	139,212

由於本年度中本集團未在香港產生任何應稅利潤，所以未提供香港利潤稅（2004年：無）。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稅務局和地方稅務局頒佈的各項批文，本集團的經營附屬公司臨沂新程金鑼肉製品有限公司（「臨沂新程」）、臨沂民生食品開發有限公司（「臨沂民生」）、大慶金鑼肉製品有限公司（「大慶金鑼」）、通遼金鑼食品有限責任公司（「通遼金鑼」）、眉山市金鑼食品有限公司（「眉山金鑼」）、齊齊哈爾金鑼肉製品有限公司（「齊齊哈爾金鑼」）、德州金鑼肉製品有限公司（「德州金鑼」）和長春金鑼肉製品有限公司（「長春金鑼」）（以上公司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在中國設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外資企業」），在頭兩個經營盈利年度免繳中國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在其後的三個財政年度免繳**5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免稅期」）。湘潭金鑼肉食製品有限公司（「湘潭金鑼」）（本公司的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在中國設立的外資企業，在頭兩個經營盈利年度免繳中國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在其後的六個財政年度免繳**5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稅款減免期」）。在免稅期和稅款減免期到期後，它們將適用通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即**33%**，其中包括**3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稅率和**3%**的地方企業所得稅稅率。

臨沂新程在免稅期於**2000年12月31日**到期後，其本年度的應稅利潤適用**33%**的所得稅稅率（2004年：**33%**）。

臨沂民生在頭兩年的免稅期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3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大慶金鑼在頭兩年的免稅期於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按照當地規定，通遼金鑼和眉山金鑼已於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通遼金鑼和眉山金鑼在頭兩年的免稅期在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9. 税金 (續)

按照當地規定，湘潭金鑼已於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湘潭金鑼在頭兩年的免稅期於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5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六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按照當地規定，齊齊哈爾金鑼已於本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

按照當地規定，德州金鑼已自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

長春金鑼尚未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因為本年度內它在中國的業務經營未產生任何應稅利潤。

由於本公司在本年度內未產生任何應稅利潤(2004年：無)，所以未提供税金。

由於本集團和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內均沒有任何會導致產生遞稅務資產或負債的重大臨時差額，所以未提供遞延税金。

本集團和本公司概無任何因本公司向股東們支付股息而產生的所得稅後果。

預計的稅務費用與實際稅務費用之對賬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916,985	755,455
按33%的適用稅率徵收的税金	302,605	249,300
非應稅和非扣除專案及其他(淨)	(20,650)	383
本集團的某些外資企業的免稅/稅款減免	(70,234)	(103,265)
山松免稅期(詳見附註14)	(31,502)	(7,206)
實際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180,219	139,212

10. 本年度利潤

本公司財務報表中所處理的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約為446,045,000元人民幣（2004年：220,426,000元人民幣）。

11. 股息

	集團		公司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0.099元人民幣 (2004年：每股0.112元人民幣)	111,902	126,932	111,902	126,932
中期股息				
— 每股0.278元人民幣 (2004年：每股0.096元人民幣)	314,230	108,799	314,230	108,799
	426,132	235,731	426,132	235,731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董事會已建議並將提請應屆周年股東大會正式批准每普通股0.099元人民幣的末期股息（2004年：每普通股0.112元人民幣），總計約111,902,000元人民幣（2004年：126,932,000元人民幣）。因而，此末期股息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未派承認為負債。

12.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之計算是以本集團之約736,766,000元人民幣的本年度淨利潤（2004年：約616,243,000元人民幣）除以本財政年度已發行的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31,590,476股（2004年：1,133,324,723股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由於截至2005和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沒有發生攤薄事項，所以沒有計算這些年度的攤薄後的每股收益。

13. 在附屬公司中的投資

	公司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原價）	497,043	497,043

附屬公司所欠的款項和欠附屬公司的款項沒有擔保、不收利息，須於要求支付時償還。

13. 在附屬公司中的投資(續)

於資產負債表之日期，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設立 及經營地	已發／註冊 股本的詳情	公司所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Loampi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BVI」)	2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基創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港幣)	—	100	投資控股
臨沂新程(附註(a))*	中國	美元26,52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臨沂民生(附註(b))*	中國	美元15,0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湘潭金鑼(附註(c))*	中國	美元1,8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通遼金鑼(附註(d))*	中國	美元2,2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大慶金鑼(附註(e))*	中國	美元9,0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眉山金鑼(附註(f))*	中國	人民幣55,32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齊齊哈爾金鑼 (附註(g))*	中國	美元4,8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德州金鑼(附註(h))*	中國	美元5,0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長春金鑼#(附註(i))*	中國	美元5,000,000	—	100	生產和銷售肉類產品
香港金鑼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000美元)	—	100	未營運

本年度內新設立或註冊的公司。

* 上述附屬公司均由均富會計師行為法定之目的或合併之目的而進行了審計。

13. 在附屬公司中的投資(續)

附註：

- (a) 臨沂新程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1994年10月21日)起26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b) 臨沂民生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1年5月10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c) 湘潭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1年9月20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d) 通遼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2年2月4日)起20年零2個月，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e) 大慶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2年3月19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f) 眉山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2年4月11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g) 齊齊哈爾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3年9月18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h) 德州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4年1月6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 (i) 長春金鐘是本集團設立的外資企業，經營期限為自營業執照簽發之日(2005年5月16日)起20年，根據中國法律，經營期限可經中國有關管理部門批准後進行續延。

14. 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分佔的淨資產(不包括商譽)	367,315	181,880
收購獲得的商譽	51,761	63,359
	419,076	245,239

本集團於2004年7月20日與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Glorious Faith Corporation(「Glorious Faith」)和 Glorious Faith 的最終實益所有人，就認購 Glorious Faith 股本中的4,900股普通股(代表 Glorious Faith 完全攤薄後的全部已發股本的49%)，簽訂了一份有條件的認購協議，認購對價為27,100,000美元(約223,401,000元人民幣)。該對價是通過公平協商，按照最低利潤的7.5倍市盈率達成的——最低利潤指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Glorious Faith及其附屬公司(合稱「Glorious Faith 集團」)的業務和經營在扣除非常項目和少數權益之後的合併淨利潤(不得低於6,000萬元人民幣)。該項認購於2004年10月15日(「完成日期」)完成，本集團通過內部資源並由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支付了認購對價。

Glorious Faith 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持有 Rainbow Palace Inc.(「Rainbow Palace」)100%的股權。Rainbow Palace 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是其持有的臨沂山松生物製品有限公司(「臨沂山松」)的全部股權。Glorious Faith 集團的主要業務主要包括在中國生產、開發和銷售豆油、豆粕和主要用作食品的營養補充物的大豆分離蛋白，以及大豆低聚糖口服液(一種在中國衛生部登記註冊的保健產品)和相關產品。

14. 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續)

作為準備在新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的一部分，山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松生物」)於2005年3月31日與 **Glorious Faith** 及其股東們簽訂了一份股份購買協定(「股份購買協定」)，山松生物據此同意按照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

- (i) 向 **Glorious Faith** 收購 **Rainbow Palace** 的全部已發實收股本(包含1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和
- (ii) 接受 **Glorious Faith** 轉讓的**Rainbow Palace** 欠 **Glorious Faith**的2,650萬美元的未償付金額。

根據及按照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Rainbow Palace** 收購」)

Rainbow Palace 收購於2005年3月31日完成，重組的詳情見山松生物2005年5月3日招股書。

2005年5月11日，山松生物通過首次公開招股(「招股」)，以每股0.575新幣發行了150,00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0.10新幣)。於完成招股時，山松生物的已發實收股本增至60,000,000美元(包含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新幣的股份)。

2005年5月12日，山松生物在新交所掛牌。山松生物於2005年5月12日在新交所上市使本集團獲得了約7,840萬元人民幣的收益，即本公司在聯營公司的股權由49.0% 攤薄至36.75%的收益。

於20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佔的聯營公司的收購後累計公積金總計為117,299,000元人民幣(2004年：21,838,000元人民幣)。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和地方稅務局頒佈的各項批文，臨沂山松(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是在中國設立的外資企業)，在頭兩個經營盈利年度免繳中國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在其後的三個財政年度免繳5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並免徵地方企業所得稅。按照當地規定，臨沂山松已於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因而，臨沂山松自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5%的減稅稅率(「山松免稅期」)。

14. 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續)

聯營公司截至2005年12月31止年度及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業績，以及於各自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資產和負債，滙總如下：

	截至2005年 12月31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完成日期至 2004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797,035	174,687
本年度／期間淨利潤	234,624	44,568
	於200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171,090	562,288
總負債	171,594	191,104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企業結構	註冊／設立 及經營地	已發／註冊 股本的詳情	公司間接 擁有的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Pine Agritech**	公司	百慕大	600,000,000股 普通股 (每股面值0.10新幣)	36.75%	投資控股
Rainbow Palace*	公司	BVI	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美元)	36.75%	投資控股
臨沂山松*	公司	中國	54,000,000美元	36.75%	生產和銷售大豆製品

* 在新交所上市。

* 上述聯營公司均由均富會計師行為合併目的而審計。

參照山松生物的交易股份在新交所於2005年12月31日的買入價計算，本集團在山松生物所佔的36.75%股公允價值約為165,375,000新幣(相當於803,260,000元人民幣)。

15. 物業、廠房和設備 — 集團

	租賃的土地 和房屋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和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 固定裝置 和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4年1月1日							
成本	327,640	299,643	941,343	15,485	14,365	251,808	1,850,284
累計折舊	(25,491)	(163,413)	(271,567)	(7,611)	(11,391)	—	(479,473)
賬面淨額	302,149	136,230	669,776	7,874	2,974	251,808	1,370,811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302,149	136,230	669,776	7,874	2,974	251,808	1,370,811
增加	94,107	15,823	244,412	15,284	594	106,926	477,146
出售	—	(6,176)	(5,106)	(384)	—	—	(11,666)
轉讓	261,927	2,791	—	—	—	(264,718)	—
折舊	(10,624)	(27,487)	(114,883)	(3,488)	(2,352)	—	(158,834)
年末賬面淨額	647,559	121,181	794,199	19,286	1,216	94,016	1,677,457
於2004年12月31日							
成本	683,674	309,020	1,177,116	27,177	14,959	94,016	2,305,962
累計折舊	(36,115)	(187,839)	(382,917)	(7,891)	(13,743)	—	(628,505)
賬面淨額	647,559	121,181	794,199	19,286	1,216	94,016	1,677,457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647,559	121,181	794,199	19,286	1,216	94,016	1,677,457
增加	—	—	199,783	7,528	1,407	616,048	824,766
出售	(1,446)	—	(1,445)	(206)	(177)	—	(3,274)
轉讓	345,183	59,937	—	—	—	(405,120)	—
折舊	(21,433)	(32,494)	(104,890)	(4,992)	(1,541)	—	(165,350)
年末賬面淨額	969,863	148,624	887,647	21,616	905	304,944	2,333,599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1,027,411	368,957	1,371,606	33,619	12,832	304,944	3,119,369
累計折舊	(57,548)	(220,333)	(483,959)	(12,003)	(11,927)	—	(785,770)
賬面淨額	969,863	148,624	887,647	21,616	905	304,944	2,333,599

15. 物業、廠房和設備 — 集團(續)

本集團租賃的土地和房屋均位於中國境內，並憑中等期限的租約持有。

於2005年12月31日，租賃的土地和房屋包括本集團仍在為其申辦房屋所有權證的賬面淨值為4.57億元人民幣的某些房屋（2004年：2.35億元人民幣）。這些房屋建於本集團已經獲得了土地使用證的土地之上。本集團的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已經獲得了使用這些房屋的權利。此外，本集團尚未獲得位於獨立第三方讓渡的土地之上的某些租賃房屋（賬面淨值總計約為7,200萬元人民幣）的房屋所有權證（2004年：5,90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的法律顧問確認，通過該等讓渡，本集團已經獲得了合法使用這些土地的權利。一旦本集團獲得了所有相關證書，本集團則有權對這些房屋轉讓、出租或抵押。

於200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獲得位於臨沂山松所擁有的土地（「山松土地」）之上的某些租賃房屋（賬面淨值總計約為6,800萬元人民幣）的房屋所有權證。根據本集團和臨沂山松於2005年11月30日簽訂的租賃協定（「山松租賃協定」），本集團獲得了合法使用山松土地的權利。

16. 訂金

該金額代表本集團截止2005年12月31日為獲得物業、廠房和設備而支付的訂金。

17. 存貨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8,339	74,317
製成品	762,603	219,673
	880,942	293,990

18. 應收貿易賬款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24,420	89,343

已對銷售貨物的預計無法收回金額13,058,000元人民幣(2004年：20,946,000元人民幣)做了減損備抵。確定減損備抵的根據刊載於附註30。

本集團通常給予其貿易客戶最多30天的賒賬期(2004年：30至60天)。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0-30天	20,050	51,465
31-60天	730	20,621
61-90天	146	3,178
90天以上	3,494	14,079
	24,420	89,343

19. 現金和銀行結存

於200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人民幣存於中國的銀行的現金和銀行結存總計約234,409,000元人民幣（2004年：1,039,562,000元人民幣）。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外幣。按照中國外匯管理法規及關於結匯、售彙和付彙的管理法規，本集團可以通過受權辦理外匯業務的銀行，用人民幣兌換外幣。

20.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之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0-30天	50,692	64,533
31-60天	15,737	26,591
61-90天	3,495	8,177
90天以上	5,675	16,939
	75,599	116,240

於200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欠聯營公司臨沂山松的約零元人民幣的貿易餘額（2004年：3,743,000元人民幣）。此項欠聯營公司的餘額沒有擔保、沒有利息，並且按照本集團的正常交易條件償還。

2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集團		公司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	66,340	32,855	3,246	—
其他應付賬款	130,271	37,116	—	—
	196,611	69,971	3,246	—

22. 帶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是無擔保的，利息為每年5%至6%（2004年：5%至6%），還款期為一年以內。

23. 股本

	公司	
	2005 港幣千元	2004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2004年：4,000,000,000股)	2,000,000	2,000,000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已發實收股本：		
1,130,324,723股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2004年：1,133,324,723股)	601,753	603,343

本年度內，本公司在新交所每股0.8628新幣回購了本公司總計3,00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股份回購」），總價約為2,588,000新幣（相當於12,827,000元人民幣）。回購的股份被適時註銷，本公司的已發股本相應地減少了這些股份的面值。於回購時支付的溢價為記入股份溢價賬。相當於註銷的這些股份的面值的金額被由未分配利潤轉到資本贖回公積金。

除了股份回購之外，已發行普通股的賬面金額或數量在本年度內沒有發生變化。

本公司的法定和已發股本的變動情況匯總如下：

	法定股份 的數量數	已發股份 的數量數	已發股份 的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04年1月1日、2004年12月31日 和2005年1月1日	4,000,000,000	1,133,324,723	603,343
回購並註銷的股份	—	(3,000,000)	(1,590)
於2005年12月31日	4,000,000,000	1,130,324,723	601,753

24.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的相關法規，本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作為在中國設立的外資企業，須將不低於10%的稅後利潤撥作各自的法定公積金，直至各自的法定公積金餘額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遵守中國相關法規所規定的某些限制的前提下，上述公司的法定公積金可用於抵消各自的累計虧損(如果有)。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的非現金交易

除了在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之外，本集團擁有以下重要的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內，於上一年度為獲得物業、廠房和設備而支付的33,775,000元人民幣的訂金(2004年：166,461,000元人民幣)被列為物業、廠房和設備。

26. 各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是按照產品的性質進行單獨組織和管理的，各分部代表一個在中國市場提供不同產品的戰略業務部門。保鮮肉和凍肉產品分部進行生豬屠宰及保鮮肉和凍肉產品的銷售。肉製品產品分部生產和銷售普通腸和烤火腿等肉製品。

本集團的90%以上的收入、費用、業績、資產和負債以及資本支出均歸於單個地區，即中國。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鮮肉和 凍豬肉產品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各分部收入	5,014,022	2,653,092	7,667,114
各分部淨利潤	515,566	339,288	854,854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114,131)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入			12,699
經營利潤			753,422
財務費用			(10,274)
分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95,461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78,376
稅前利潤			916,985
稅金			(180,219)
本年度利潤			736,766

26. 各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鮮肉和 凍豬肉產品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於2005年12月31日			
各分部資產	1,675,701	1,488,889	3,164,590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831,596
綜合總資產			3,996,186
各分部負債	59,735	83,166	142,901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361,863
綜合總負債			504,764
資本支出	459,295	365,471	824,766
折舊	74,408	90,942	165,350
回撥無法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準備金	(5,158)	(2,730)	(7,888)

26. 各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保鮮肉和 凍豬肉產品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各分部收入	4,286,851	2,245,224	6,532,075
各分部淨利潤	520,076	348,827	868,903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139,288)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入			16,706
經營利潤			746,321
財務費用			(12,704)
分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21,838
稅前利潤			755,455
稅金			(139,212)
本年度利潤			616,243

26. 各分部資料(續)

	保鮮肉和 凍豬肉產品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於2004年12月31日			
各分部資產	1,034,681	965,868	2,000,549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u>1,612,276</u>
綜合總資產			<u>3,612,825</u>
各分部負債	65,944	87,892	153,836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u>250,344</u>
綜合總負債			<u>404,180</u>
資本支出	<u>244,568</u>	<u>232,578</u>	<u>477,146</u>
折舊	<u>73,580</u>	<u>85,254</u>	<u>158,834</u>
回撥無法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準備金	<u>(2,495)</u>	<u>(3,859)</u>	<u>(6,354)</u>

27. 承約

於資產負債表之日期，本集團擁有以下未完結的承約：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a) 資本承約：		
已簽約、但未計提：		
房屋	53,765	65,413
廠房和設備	24,191	34,795
	77,956	100,208

(b) 經營性租賃承約：

將來為土地和房屋支付的不可撤銷經營性租賃項下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集團	
	2005 人民幣千元	2004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851	6,130
從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起止年份)	17,935	19,270
五年以後	57,132	56,774
	82,918	82,174

27. 承約 (續)

本集團通過經營性租賃安排租賃了本集團的某些土地及房屋。土地及房屋之租期商定為1至20年(2004年：1至20年)。此外，本集團擁有一項五年期的經營性租賃承約，其租金根據屠宰的生豬數量確定。本年度內，本集團承認了約280萬元人民幣的該項租賃項下的或有租金費用(2004年：310萬元人民幣)。本集團還擁有一項一年期的經營性租賃承約，其租金根據使用儲藏能力的情況確定。本年度內，本集團承認了約390萬元人民幣的該等租賃項下的或有租金費用(2004年：無)。

在山松租賃協議項下(附註15)，本集團擁有二十年期的經營性租賃承約，可於到期日選擇續租並對條款進行協商。將來支付的山松租賃協議項下的每年最低租金約為302,000元人民幣。本年度內支付的山松租賃協議項下的租金約為25,000元人民幣。

於20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沒有任何重大承約(2004年：無)。

28. 金融工具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集團處於市場風險中(主要包括利率和匯率的變化)。

本集團沒有成文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然而，董事會定期開會來分析和制訂管理集團所處之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及匯率風險)的措施。本集團通常對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由於本集團所處的市場風險被保持在最低水平，本集團概未為套期保值之目的而使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或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概未為交易之目的而持有或發行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利率和還款期限披露於附註22。

(b) 外幣風險

由於外幣交易有限，本集團沒有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未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來對外幣風險進行套期保值。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餘額主要存於中國的銀行。

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所包含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代表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面臨重大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概無任何集中的信用風險。

(d) 公允價值

銀行和現金結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借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沒有實質性差別，因為這些金融工具將很快或在短期內到期。

29. 關聯方／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的大股東 **Maleque Limited** 由公司董事們擁有，其中明金星先生佔65%，周連奎先生佔25%，周連良先生佔10%。**Maleque Limited** 是一家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資產負債表之日期，除了上述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其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和14)之外，概不存在任何對標的實體的財務或經營政策擁有控制權的其他主要關聯方關係。

29. 關聯方／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

除了財務報表中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之外，本集團擁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200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自完成日期至 2004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從一家聯營公司購買原材料	(i)	202,564	78,261
向一家聯營公司供應公用事業	(ii)	9,801	—

附註：

- (i) 本集團向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臨沂山松購買了約202,564,000元人民幣的原材料。採購條款由雙方協議釐訂。
- (ii)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臨沂山松收取了總計約9,801,000元人民幣的公用事業供應費。該收費按照雙方同意的條款收取。

本公司的董事們確認，所有這些交易是下本集團的正常及一般經營過程中進行。除了以上之外，董事們確認本年度內沒有其他關聯方交易。

30. 重要的會計預測

頻繁地對預測進行評估，預測是根據歷史經營和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做出的。

本集團對未來做出預測和假設。所得出的會計預測很少等相關的實際結果。以下討論的是具有在下個財政年度內導致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做出實質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預測和假設。

(i) 存貨的淨變現值

這些預測根據現在的市場情況和相似性質產品的歷史銷售經驗。這會因競爭對手為回應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發生重大變化。管理層將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對這些預測進行重新評估。

30. 重要的會計預測(續)

(ii) 對無法收回的應收貿易賬款提供的備抵

本集團的管理層確定對無法收回的應收貿易賬款提供的備抵。這項預測是根據本集團客戶的信用情況、過去的拖欠經歷和目前的市場狀況做出的。本集團的管理層將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對這些預測進行重新評估。

31.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06年2月21日批准並授權發佈這些財務報表。